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營養師 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西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400181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376470000A_1140018182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）

「113學年度菸檳防制教育推廣績優成果評選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4年1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018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學校透過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推廣菸檳危害防制教育，將拒菸檳態度融入行為，推廣至校園，爰辦理旨揭評選計畫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旨揭評選計畫採線上報名方式辦理（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AsKkT2cc46DM6P919>），請於114年4月20日17時前，將成果報告、成果海報及授權書（掃描檔）等電子檔上傳至報名網址，並將成果報告紙本2本、成果海報1張及已簽署授權書正本1本，以郵件掛號方式（郵戳為憑）寄送至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護理學院602室菸檳防制計畫」（11221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）。

學務處

收文:114/01/17



1140000181

有附件



四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洽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臨床護理研究所

(02) 2826-7000分機65065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(彰化縣立芬園國民中學、彰化縣民權華德福
實驗國民中小學除外)、本縣各國民小學(彰化縣埔心鄉太平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北
斗鎮北斗國民小學除外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